

# 高雄市模範父親協會 函

會址：高雄市前金區中華四路 282 號 4 樓

電話：(07)215-0215

傳真：(07)215-0219

連絡人：秘書 林雅雪

電子信箱：[kpfa2150215@gmail.com](mailto:kpfa2150215@gmail.com)

受文者：高雄市公、私立高中職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2 月 19 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模父協(110)建字第 009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. 獎學金申請辦法 1 頁

2. 獎學金申請表 2 頁

主旨：檢送本會 109 學年度獎學金申請辦法及申請表(均可影印)各一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獎學金之申請辦法、具備資格及申請表等事項，詳如附件。
- 二、申請時間自即日起至 110 年 3 月 31 日(週三)止(郵戳為憑)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三、送件方式由各校彙整函送或個人郵寄皆可；若需獎學金申請表電子檔，請至網站 <http://kpfa.blogkids.net/pro01.php> 下載或寄 e-mail ([kpfa2150215@gmail.com](mailto:kpfa2150215@gmail.com)) 索取。
- 四、獲獎學生將個別函寄通知領取獎學金之詳細時間、地點(預計於 5 月中旬集會頒發)；未經錄取者將不另行通知，所有申請文件恕不退還。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
高雄市公、私立高中職校

副本：本會(存查)

理事長

吳建明

教育局



11031131100

## 【高雄市模範父親協會高中職生獎學金申請辦法】

- 宗旨：為鼓勵高雄市失怙(父歿或父失能)清寒高中職學生勤學進取，以培養優秀青年為目的。
- 對象：高雄市公、私立高中職學生。
- 名額：60 名。
- 金額：每名新台幣伍仟元整。
- 資格：凡在高雄市行政轄區內設有戶籍半年以上，現就讀高雄市公、私立日間之高中職學生適合於下列條件者均得申請。  
(1)學業成績平均八十分以上且獎懲紀錄中無記過、曠課及無故缺席者。  
(2)失怙(父歿或父失能)清寒學生。  
(3)夜間部、進修班學生恕不予受理申請。  
(4)以(a)區公所低收入戶證明 (b)社會局核發特殊境遇家庭扶助等 (c)學校清寒證明 (d)里辦公處清寒證明，做為優先順序對象。
- 手續：(1)填寫申請書一份(向學校或本會索取)。  
(2)提出 109 學年度上學期成績證明書及在學證明(或附有新學期註冊章之學生証影印本亦可)。  
(3)最近六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正本一份(以申請人為主，但需有父歿資料)。  
(4)低收入戶或清寒等證明書正本一份。  
(5)父失能者需提供相關證明文件。
- 公告時間：3 月份
- 申請時間：受理日期自即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(郵戳為憑)
- 發放時間：凡經審查合格錄取後，集會頒發獎學金。預定每年 4 月或 5 月(周六或周日)請當事人領取，詳細時間、地點將另行通知。未經錄取者將不另行通知，所有申請文件恕不退還。
- 審查委員：本會理事長、副理事長、常務理事、常務監事及基金會主任委員、會計委員、出納委員等為審查委員。  
敦請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派員指導。

編號	
日期	

## 高雄市模範父親協會高中職獎學金申請表

姓名			性別		籍貫		
出生日期	年 月 日( 歲)		身分證字號				
家庭狀況	姓名		年齡	存/歿	職業 (備註)		
	父						
	母						
戶籍地址							
通訊地址	□□□□□□						
聯絡電話				手機			
E-mail							
就學情形	學校名稱		上學期成績		資料檢查表(請打勾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書填寫完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籍謄本(正本-有父歿資料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父失能證明文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成績證明(正本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或清寒證明(正本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學證明		
			學業	獎懲紀錄			
	科系/年級						
審核情形	核定	複 審			初 審		

備註：1.聯絡電話、地址請填寫正確，以利寄發通知函或於上班時間聯繫領獎事宜。  
 2.粗線內之審核情形欄位，為審查人員填寫所用，請勿填寫。

申請時間： 年 月 日 申請人： 簽章

自我介紹(家庭概況、成員、專長、興趣、未來目標)